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代销机构为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鹤(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通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4月4日起,本公司旗下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A/C:003062/003063,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上述代销机构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对本基金A类份额开通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对本基金A类份额开通费率优惠活动的机构

代销机构	网址	客服电话	申购 (不含赎回)	赎回	开通费率优惠
鹤(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om	4000-769-123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北京恒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kuenterjx.com	4009988511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hzy.com	400-700-9006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om	020-99629066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njianfund.com	4000-061-818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深圳前海通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wfengtj.com	4009109619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uining.com	95177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lujicom	4008607771	最低享有1折	最低享有1折	

注:上述代销机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为100元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95186658、400-678-3333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址: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1.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2.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发起本基金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时,享有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最低为“1折”的优惠费率,具体折扣费率以上述代销机构活动公告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请以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标准申购费率以单笔固定金额收取的,按照标准费率执行。本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优惠活动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最新公告为准。

4.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了解及解释权归参加活动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上述代销机构的其他代销网点及联系方式以各代销机构公告为准。

6.本公司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

##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4月3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1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04-03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笔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笔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托管、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将2019年4月3日的该基金申购业务设置最高限额。

下层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A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B
下层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006	004563
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赎回转入、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层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笔):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层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笔):人民币元	—	—

注: 1.本公司就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1006),以类基金金额为单位,004563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自2019年4月3日起,本公司每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中单笔或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合计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单日某基金份额账户的单笔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的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笔申请;如单日某基金份额账户累计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的管理人有权拒绝。自2019年4月8日起,本基金将大额申购业务的最高限额恢复为2000万元,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fctd108.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日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的说明公告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发布了《爱建集团第七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决议公告》(编临:2019-012),披露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拟以现金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621,922,4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也不使用未分配利润进行送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一、公司2018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其主要原因为:

一是根据公司的战略定位,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以金融业务为主体,专注于提供财富管理及资产管理服务的成长性上市公司。围绕该战略定位,并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公司下属建投信托、爱建融资租赁、华瑞融资租赁、爱建资产管理、爱建产业发展、爱建资本管理、爱建财富管理、爱建香港公司等子公司围绕相应主业开展业务。

由上,公司所处行业为发展潜力的行业,在行业中做大做强,是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基础,需要不断地加大投资力度,特别是对于融资租赁行业和股权投资业务,对自有资金的需求量较高。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根据公司的战略定位,公司致力于成为一家以金融业务为主体,专注于提供财富管理及资产管理服务的成长性上市公司。围绕该战略定位,并结合自身特点和优势,公司下属建投信托、爱建融资租赁、华瑞融资租赁、爱建资产管理、爱建产业发展、爱建资本管理、爱建财富管理、爱建香港公司等子公司围绕相应主业开展业务。

2018年,围绕公司战略定位与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同时用足用好未分配利润,强化资金流动性,维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率和平稳的流动性风险,推进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对外投资能力建设。

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相关方面的关注下,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水平,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10%以上,经营业绩稳步攀升,2016年实现净利润620,500,828元,2017年实现净利润829,772,216元,2018年实现净利润1,158,084,676元。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主营业务的拓展、日常运营发展等,将有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的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预计收益良好,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出的《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日

##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1) 监督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2) 监督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3) 监督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投资项目的实施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4) 监督关注公司是否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

(5) 监督关注公司经营环境、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包括行业发展趋势、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动、主营业务及经营规模的变动、资本结构的合理性及经营业绩的稳定性等;

(6) 定期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提出现场检查报告;

(7) 密切关注并督导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相关责任人履行相关承诺;

(8) 制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相关文件;

(9) 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持续督导培训;

(10)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告持续督导工作的情况;

五、对发行人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说明及评价

公司积极配合保荐工作,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对保荐工作给予了积极配合。

七、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2017年8月8日因原保荐代表人代人履行工作职责,委派李强为航天工程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018年3月28日,因原保荐代表人陈宇涛工作变动,委派徐瑜为航天工程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八、对发行人信息披露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了及时审阅,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程序进行了检查。

保荐机构认为,在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持续督导期间,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九、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航天工程募集的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本保荐机构将对该项目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十、其他

十一、其他

十二、其他

十三、其他

十四、其他

十五、其他

十六、其他

十七、其他

十八、其他

十九、其他

二十、其他

二十一、其他

二十二、其他

二十三、其他

二十四、其他

二十五、其他

二十六、其他

二十七、其他

二十八、其他

二十九、其他

三十、其他

三十一、其他

三十二、其他

三十三、其他

三十四、其他

三十五、其他

三十六、其他

三十七、其他

三十八、其他

三十九、其他

四十、其他

四十一、其他

四十二、其他